

中国共产党  
中北大学委员会文件

党组〔2018〕15号

---

关于印发《中北大学学生党支部规范化建设  
标准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机关各部门：

《中北大学学生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标准（试行）》经研究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中共中北大学委员会

2018年10月11日

# 中北大学学生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标准（试行）

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，为加强全面从严治党，深入贯彻落实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》和《山西省高校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标准》等文件精神，制定本标准，适用于各学院学生党支部。

## 一、组织体系

1.支部设置。正式党员人数达到3人以上的应设立党支部。党支部一般按学科专业、年级或班级设置，也可以按照公寓、社团等设置，规模一般在20人左右。本科生和研究生党支部分别设置。党支部也可根据工作实际，成立若干党小组。

2.支部构成。党员人数在7人以上的，可以设立支部委员会。支部委员会设书记1人，设组织委员、宣传委员和纪律检查委员，支部委员人数3~5人。

3.班子任期。学生党支部委员会每届任期3年，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届中调整。严格落实期满按时换届制度和基层党组织换届情况定期报告制度。未经上级党组织批准，不得延期换届或者提前换届。

4.骨干队伍。党支部书记按照守信念、有品行、敢担当、讲奉献的要求，从优秀辅导员、骨干教师、优秀大学生党员中选拔。学生党员担任党支部书记的，应指定教师党员负责指导。

5.责任落实。实行党支部目标管理，落实党建工作责任。年初有安排，年中有检查，年底有总结。每年向学院党委进行 1 次述职。

## 二、党员教育管理

6.发展党员工作。上级党组织发展党员计划落实到位。严格遵守发展党员 5 个阶段 25 个步骤要求，做到标准严格、培养严格、程序严格，做到过程公开、结果公开。要把“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人选”作为学生入党的主要渠道，保证充足的入党积极分子储备。发展党员教育培训记录簿记录完整、规范。对入党积极分子推荐确定、培养教育和发展对象的确定考察，预备党员的接收、教育、转正把关严格。党员档案管理做到专人负责，专柜保管，党员档案转接记录清晰完整。

7.党员教育培训。学生党员教育培训常态化，通过形势教育、集中培训等方式，组织开展党的理论、党的基本知识、党的优良传统和党的纪律等方面的教育。积极运用中国共产党员网、山西组工网、山西智慧党建等新媒体平台开展教育。党支部书记和班子成员每年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不少于 56 学时，学生党员每年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 32 学时，发展对象不少于 24 学时。

8.加强党员管理。每年对党员组织关系进行 1 次集中排查。积极开展流动党员网上登记，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，“双重管理”措施落实到位。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和入党积极分子接续培养工作

规范，积极推进党员组织关系网上转接。对出国（境）党员每半年至少联系1次，了解掌握思想动态。加强对校外实习锻炼的学生党员的跟踪管理，妥善做好失联党员、“口袋”党员的查找和接转工作。

9.严格党费收缴管理。指定专人收缴党员党费，党员自觉按时足额交纳党费，每年公示1次党费收缴情况。交纳党费确有困难的党员，可根据相关规定，履行必要程序，少交或免交党费。党费使用要符合相关规定。

10.开展党内激励关怀。尊重党员主体地位，畅通党员参与讨论党内事务的途径。落实学校开展的党内表彰活动，做好评选推荐等工作。动态建立困难党员台账，定期开展关怀帮扶活动。

### 三、党内组织生活

11.坚持“三会一课”制度。支部党员大会一般每季度召开1次，支部委员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，党小组会一般每月召开1至2次，每季度上1次党课。党支部书记要带头讲党课，每年至少邀请1名党委(总支)班子成员为支部党员讲1次党课、形势教育课。

12.坚持“主题党日”制度。建立“主题党日”活动制度，每月相对固定1天，运用主题教育、交流讨论和参观党性教育基地等方式，开展党性教育、志愿服务、走访慰问、社会实践、社会调查等活动，做到有主题、有计划、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、效

果明显。“主题党日”活动要妥善处理与专业学习的关系，时间安排合理。

13.坚持组织生活会制度。支部每年至少召开 1 次党组织生活会。也可以根据工作需要随时召开。组织生活会主题明确，按照会前认真学习、谈心谈话、听取意见，会上查摆问题、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、明确整改方向，会后制定整改方案、逐一整改落实的步骤进行。

14.坚持民主评议党员制度。支部每年开展 1 次民主评议党员工作，按照个人自评、党员互评、民主测评的程序，开展党性分析，对党员进行评议，确定评议等次。稳妥慎重处置不合格党员，及时处分违纪违法党员。

15.坚持谈心谈话制度。党支部书记每学期至少与本支部党员谈心谈话 1 次，并做好记录。谈心谈话应坦诚相见、交流思想、交换意见、帮助提高。

#### 四、思想政治建设

16.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。党支部建立并完善学生党员政治理论学习制度，每月至少组织 1 次学生党员政治学习。以提升大学生“自我教育、自我管理、自我服务”为主线开展党支部活动。党支部活动要与专业学习、志愿服务、社会实践、就业创业相结合、互促进，引导学生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团结和带领广大学生为推动形成优良党风、校风、学风做贡献。建立学

生党员联系困难学生（学业困难、经济困难）、入党积极分子、发展对象的机制，积极了解他们的思想生活状况，协助他们做好各项工作。

#### 五、基本工作保障

17.场所保障。党支部要有固定活动场所，提倡一室多用。努力达到有场所、有设施、有标志、有党旗、有书报、有制度的“六有”标准。

18.经费保障。学生党员按照每人每年不少于 100 元标准核拨支部活动经费，并列入学校年度预算。上级党组织划拨的党建工作经费、下拨的党费专款专用。严格执行学校财务管理有关制度，经费管理使用规范。

19.工作台账。“三会一课”和工作记录台账资料记录完备。党支部的年度工作计划、年终工作总结、特色工作等台账资料健全完善。党员花名册、党员档案、党费收缴等台账资料建立完备。

